

证券代码：920008

证券简称：成电光信

公告编号：2026-028

成都成电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成都成电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信永中和”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，公司对信永中和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2 日，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，首席合伙人为谭小青先生，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 257 人，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,799 人，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700 人。信永中和 2024 年度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0.54 亿元，其中，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25.87 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9.76 亿元。2024 年度，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83 家，收费总额人民币 4.71 亿元，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金融业，文化和体育娱乐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建筑业，采矿业，租赁和商务服务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。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55 家。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均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二、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同时对内部控制情况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分别出具了审计报告和鉴证报告。

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、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、审计计划、风险判断、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、内部控制执行情况、年度审计重点、审计调整事项、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，有效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，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，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且专业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，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清晰、及时。

成都成电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7 日